

国有资产管理处工作周报

(2022年2月21日—2022年2月27日)

一、招标采购工作

(一) “双一流”建设项目进展

1.2月22日，对接双一流建设办公室，协助双一流建设办公室做好2022年度双一流资金用款支付计划上报工作。

2.2月24日、25日，参加双一流建设办公室组织2022年度双一流建设项目论证会。

3.2月23日，对接研究生院、计财处，做好研究生院双一流建设采购设备项目申报工作。

(二) 新校区建设项目工作进展

4.2月21日，参加校领导召集新疆大学博达校区绿化工程项目预算变更专题会议，项目做终止处理后启动二次招标采购工作，项目拟于3月8日开标。

5.2月25日，对接基建处做好新疆大学博达校区13号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设计工作，项目拟于2月28日开标，要求基建处做好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选派工作。

6.2月25日，对接资产经营公司新疆大学博达校区

大学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检测）采购项目，项目拟于2月28日开标，要求资产经营公司做好采购人代表及监督人员选派工作。

7.2月25日，联系对接图书馆、新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催促审核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图书馆文化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8.2月24日，对接后勤服务中心，要求做好我校两辆特种作业车采购需求制定工作。

9.2月23日-25日，联系党委宣传部，督促推进博达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联系基建处，督促尽快遴选第三方造价公司。

10.2月23日-25日，联系对接图书馆催促做好电子沙盘和古籍数据库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编制工作。

11.2月24日，对接新疆大学博达校区后勤保障设备（挖掘机）采购项目，再次催促后勤服务中心做好项目需求论证和价格市场调研工作，以便启动再次招标。

（三）校内其他招标采购项目及其它工作进展

12.2月24日，新疆大学2022年度劳务派遣服务采购项目开标，督促组织人事部做好合同签订工作。

13.2月21日-23日，对接学术交流中心，修订新疆大学2022年红湖校区21号公寓楼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经会审后于2月23日发布招标文件，

项目拟于3月7日开标。

14.2月23日，新疆大学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特色风味小吃档口合作经营项目（第五标段）开标，催促餐饮服务中心做好合同签订工作。

15.2月23日-25日，对接新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修订新疆大学2022年红湖校区21号公寓楼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经待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核后发布招标公告。

16.2月25日，对接新疆大学学生餐饮管理服务中心友好校区餐饮广场二楼左侧的餐厅托管经营项目，校内专家及监督选派工作，项目拟于2月28日开标。

17.2月24日-25日，会同大学办，研究推进博达校区行政楼三楼大会议室桌椅采购事宜。

18.2月26日，对接大学办公室，协助做好文件投递柜供货安装事宜。

19.完成17项供货合同审批签字流程；完成22项正式合同盖章流程；完成2项招标代理合同签字盖章流程；完成3项中标通知书签字审批盖章流程。

20.2月21日，向审计处反馈《新疆大学建设工程全过程跟踪审计实施办法》修改建议。

二、房改工作

（一）房改办证工作

1.梳理 8-12 号楼拆迁户 108 户搬迁情况。

（二）公租房、保障性住房管理工作

2.校内公租房管理：分配校内公租房 4 套，发放钥匙、水电气卡；收回公租房 5 套，收回钥匙、水电气卡，押金等退款手续；本批装修公租房联系家具供货安装，家电、窗帘、家具合同校内审批流程；协调部分公租房维修事宜；

3.十七户廉租房管理：2 户退房，通知 2 户办理入住手续；4 户教职工购买雅和佳园团购房，联系住保办退出廉租房保障资格。

4.保障房管理：4 户教职工因购买雅和佳园团购房，联系住保办退出保障房资格；收取 4 户保障性住房申请资料。

（三）其他工作

5.联系房产系统软件公司，对接房产管理系统部分字段事宜。

6.房改办召开专题会议，研究 8-12 号楼拆迁遗留问题。

7.联系自治区住房资金监管中心，申请验收 2019、2021 年防水，回复待天气转暖，屋面冰雪融化后验收。

8.回复教职工各类咨询，出具各类相关证明材料。

三、高层办证工作

（一）第二批 247 户进度。其中：第一部分 243 户

已完成市住保局存档工作。因少部分住户迟迟未交市房产交易中心所需未成年子女资料和承诺书，已逐户电话通知；同时，下周准备将第二批材料齐全住户提交市房产交易中心；第二部分的4户材料，下周将重新到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各职能部门盖章。因部分住户提交资料非常拖拉，多次电话催促仍不及时提交，为加快工作进度，本批住户资料齐全的将优先办理，不再等待。

（二）第三批住户材料已准备完毕，准备送市住保局审核。仍有部分住户多次催促未交材料，我们也决定不再等待，分成小批量，多批次，资料齐全的优先办理。

（三）东21号楼。根据乌鲁木齐市规划局意见，要求基建处到市规划局制作对比图，补充资料后再申请分段规划验收。

四、资产管理工作

（一）《新疆大学无形资产管理管理办法（试行）》已修订完毕并提交大学办公室；《新疆大学固定资产处置管理实施细则》正在修订。

（二）做好常规工作。一是处理部分单位资产建账、调拨审核、调剂、更换资产管理人员等。对部分单位资产管理业务进行指导。二是汇总整理2022年第二批资产处置在OA进行公示。三是与计财处核对2022年1月新增固定资产情况。四是2022年度第一批固定资产处置工作报请党委会审批。五是完成2021年度资产年报工作。六是完成高等学校资产实物量情况表的填报。

五、经营性资产管理工作的

(一) 经营性房产管理方案上报校党委研究。

(二) 对节前公开招租和校属企业自用房合同发起合同签订流程。

六、其他工作

(一) 2月20日完成雅和佳园第二批团购房分配，协调安排签约场地、桌椅、网络等事宜；与开发商密切协作，24日、25日集中签约，协调处理教职工大量问题。根据25日签约情况，逐户通知未签约人员及时签约。

(二) 东21号楼负一至四层消防问题。组织新疆大学设计院查阅相关资料并实地查勘。25日上午，约自治区建筑设计院专家现场勘察，听取意见建议，下周准备约市建设局有关专家现场踏勘。

(三) 2月21日，会同保卫处、出版社，实地查看出版社旁车库，拟作为出版社印刷场地。

(四) 2月23日，会同资产经营公司、商学院，实地查看友好校区西院第二实验楼，拟为新疆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选择办公地点。

(五) 2月21日至26日，联系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历史学院及大学办，沟通研商公用房事宜。26日，会同历史学院实地查看红湖校区2号楼一层、二层。